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

2023 年报告期内，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始终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特别是对中小投资者利益的保护，恪尽职守、积极行使职权，认真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，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并努力恢复公司的持续经营。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3 年主要工作情况汇报如下：

一、2023 年度公司整体经营情况

2023 年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26.63 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 122.72%；实现营业利润-19.47 亿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 30.59%；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19.41 亿元，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-82.50 亿元，资产负债率 1097.95%，比上年同期增加 300.13%。

二、2023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

报告期内共召开 2 次会议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3 年 9 月 25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、《2022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、《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、《董事会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》、《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、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2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、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2023 年 11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筹备和组织召开公司股东大会

2023年公司股东大会共召开1次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2023年10月17日，公司召开2022年度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、《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、《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、《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、《关于2022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、《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。

四、2024年董事会工作计划

1、董事会将依据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要求，对公司战略的执行、重大事项的决策、重大经营管理行为行使董事会的重大决策和监督职权，做好公司经营层的指导与监督，进一步完善公司相关规章制度，优化公司治理结构，提升规范运作水平，为公司发展提供基础保障，建立更加规范、透明的公司运作体系。

2、公司将继续强化内部控制和财务管理，完善管理规范，提升管理水平，着力完善内部控制和规范治理水平，加强预算管理和成本管控，持续加强催收，做好开源节流、降本增效工作，严格控制各项费用支出，降低经营成本。

3、董事会将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信息披露办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持续规范信息披露工作，不断提升信息披露工作的整体质量，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、及时性、公平性。继续做好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工作，认真组织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，推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更上一个新的台阶。

2024年，公司董事会将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，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，保障公司健康、稳定、可持续发展。根据公司的总体发展战略规划要求，不断提升完善商业模式，培育公司未来持续增长潜能，实现公司质的提升，为推进公司重新上市打好基础。

神州长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26日